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4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5】第 99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公司对年报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和分析，现将有关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2012 年到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连续三年增长，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三年为负数且逐年下降。请结合具体的信用政策和票据结算方式详细说明营业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连续背离的原因，同时比较公司调整前后的信用政策、结合相关会计科目说明该等调整对经营性现金流的影响。

说明：

2012 年-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下降，且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有：

1、由于宏观经济不景气和行业周期性波动，公司为了与行业客户维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为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谷矿业”）新增产能投放市场打下基础，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化工”）给予长期合作客户较为宽松的付款期限，同时客户也

增加了票据结算，2014 年公司销售货物收到的款项中超过 60%是银行承兑汇票，导致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规模上升，经营现金净流入并没有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2、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营业收入从 2012 年的 193,154.63 万元增加至 2014 年的 332,001.0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从 2012 年的 16,548.22 万元增加至 2014 年的 34,705.31 万元。同时公司存货规模、采购规模相应增长，经营现金流出有所增加。

上述应收账款规模增加加大了坏账风险，存货规模扩大增加了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时的经营风险。对于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管理层从内部控制、业务流程等环节加强对采购、库存和融资的风险控制。另一方面，公司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与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及时关注客户的经营情况，对客户的信用情况进行持续的跟踪评价。

二、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机器设备折旧年限由 15-18 年变更为 20 年，请说明该变更对公司当期及未来业绩的影响。

说明：

经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起，子公司乌海化工和中谷矿业的部分原有机器设备和部分新建成投产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由之前的 15-18 年变更为 20 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相应增加公司 2014 年度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7,861,997.45 元；预计将会增加公司 2015 年度及以后年度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0,357,544.09 元。

此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子公司机器设备的成新率、使用情况和预计使用年限，以及参考同行企业折旧年限而确定的。公司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更加公允、恰当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核算更为合理和有效，符合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财务

制度的规定。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不超过50%，未导致公司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

上述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对前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置入资产（乌海化工）的业绩增厚影响数17,861,997.45元，公司在计算2014年度乌海化工实际实现的盈利数时已予以扣除。同时，由于2015年度仍属于乌海化工业绩承诺期，公司将在计算2015年度乌海化工实际实现的盈利数时，将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当年度业绩的增厚影响数予以扣除。

三、公司期末库存商品金额7,231万元，较期初增加196%，而存货跌价准备却转回35.88万元。请结合公司成本结转流程、发出商品核算方式等解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说明：

1、存货和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库存商品构成

本公司库存商品从业务类型上分为两大类，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聚氯乙烯等氯碱化工产品	4,983.35		4,983.35	812.48		812.48
片、板材等PVC塑料制品	2,247.47	69.38	2,178.09	1,631.27	105.26	1,526.01
合计	7,230.82	69.38	7,161.44	2,443.75	105.26	2,338.4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05.26			35.88		69.38
合计	105.26			35.88		69.38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说明

(1) 上表中的聚氯乙烯等氯碱化工类产品均为子公司乌海化工（前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置入资产）持有，具体包括：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电石、水泥熟料等，该产品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约 4,170.87 万元，主要系本期新增产品电石和水泥熟料期末库存金额增加所致。

水泥熟料产品受北方地区季节性的影响，期末销售暂时停止，故导致期末结存较大，公司于期末对其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

其他氯碱类化工产品期末结存金额比期初略有增加，经测试，相关产品期末均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

(2) 上表中的片、板材等塑料制品均为本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存续的主体公司持有，该产品规格型号众多，公司于期末逐类进行减值测试，发现部分类型的产品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计提了相应的跌价准备，同时将期初已计提的跌价准备一次性予以转回。

四、重组标的乌海化工 2014 年度实现的业绩（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 2014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后的净利润）为 36,280.77 万元，未达到业绩承诺数 42,381.42 万元。请说明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具体原因和商誉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并预测剩余期限重组标的是否能完成业绩承诺，如若不能，公司拟采取何种措施应对。

说明：

1、商誉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本公司 2014 年末合并报表上的商誉金额为 833,210.57 元，该商誉为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在重组前即已形成：2007 年 4 月 11 日，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通过股权转让取得乌海市海化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当时的合并成本（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 200 万元，购买日该公司净资产价值为 1,166,789.43 元，合并成本超过其净资产价值的金额 833,210.57 元形成了相应

的商誉。

2013年4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含其全部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纳入本公司报表合并范围，由于本次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故未产生新的商誉。

乌海市海化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自被收购后，营业规模逐年扩大，承接了周边地区多项工程项目，公司盈利状况良好，相关商誉经测试后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

2、乌海化工 2014 年度业绩未达到业绩承诺数的原因

2014年受宏观经济局势影响，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下跌，聚氯乙烯等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低于预期。尤其是2014年第四季度，受国际原油价格下跌影响，聚氯乙烯等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跌，导致乌海化工2014年业绩未达到业绩承诺数。

3、预计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应对措施

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乌海化工2013-2015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且扣除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后的净利润承诺数分别为29,517.53万元、42,381.42万元和49,326.41万元。

鉴于2015年中谷矿业PVC/烧碱综合项目、稀土助剂项目等新项目将建成投产，以及西部环保有限公司土壤修复项目的建设，新产品产能将逐步释放，预计2015年公司新增产量、营业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

（1）新增产量预测

近年来，PVC表观消费量呈现稳定增长态势，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转好，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基于公司现有的营销模式，预计2015年公司各类产品的销量将有较大幅度增长，具体如下：

预计2015年PVC产量52万吨，较2014年增加21万吨；烧碱产量38万吨，较2014年增加14.15万吨；电石产量83万吨，较2014年增加29.74万吨；塑料制品产量6.22万吨，较2014年增加2.97万吨；电石渣水泥及熟料产量110万吨，较2014年增加72.47万吨；环保脱硫剂产量20万吨，较2014年增加11.57万吨；土壤调理剂产量

10万吨，较2014年增加9.75万吨；新增稀土助剂等产品产量3万吨。

上述产品中，除塑料制品业务由公司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外，其余产品均由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

(2) 新增营业收入预测

根据公司预计新增产量数据，结合2014年PVC、烧碱等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和2015年的市场价格情况，仅考虑上述新增产量带来的销售收入增加，预计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将达到45亿元，较2014年增长35.54%。

(3) 2015年利润预计

预计2015年在宏观经济形势保持稳定的情况下，PVC表观消费量仍将保持稳定增长，随着东部部分落后产能退出市场，PVC实际产能的增速将降至近十年的最低位，从2015年2月末起公司主要产品PVC的市场价格开始回升，目前价格已回升至2014年第二季度的水平。因此，预计公司2015年度PVC、烧碱等主要产品的利润率将较上年有所增长，此外，预计上述新增产量也将为公司利润增长做出贡献。因此，预计乌海化工能够完成2015年盈利预测数。

五、截至期末，公司预付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款项有四笔，金额合计 2,508 万元，请补充说明预付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说明：

1、2014 年末，公司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位：元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市海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688,536.96	1-2年	预付材料款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市泰兴电化有限公司	7,078,779.57	1-2年	预付材料款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青海省瑞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546,946.68	1-2年	预付材料款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阿盟树贵盐化有限公司	3,762,787.38	1-2年	预付材料款
合计		25,077,050.59		

2、上述重要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乌海市海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前期的电石原料供应商，前期公司一直按含税价预付电石货款，货到时公司按不含税价暂估入库，由于部分批次货物对方一直未给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相应预付进项税金额公司未能结转，在预付账款中挂账。目前，经协商一致，对方同意给公司补开相应发票，公司将会在收到发票后将相应的预付账款转为“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2) 乌海市泰兴电化有限公司为公司前期的电石原料供应商，由于前期双方在部分批次电石的技术指标确认方面存在分歧，对方一直扣留部分货款未予发货，加之 2014 年度公司自产电石投产，出于降低生产成本的考虑，故公司本期暂未采取措施要求对方发货。目前，经多次协商，双方已达成一致意见，对方将给公司发货以结清上述预付款项。

(3) 青海省瑞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工业盐原料供应商，前期由于该客户经营资质出现问题，部分阶段不能开具增值税发票，后该供应商与另一工业盐供应商青海鼎信工贸有限公司合作，将该笔预付款转给青海鼎信工贸有限公司并由鼎信公司向公司开具发票，由于三方一直未签署正式的转账协议，故公司财务账面未做处理。目前，三方已达成一致，将签署正式三方转账协议，公司将做相应的并帐处理。

(4) 阿盟树贵盐化有限公司为公司工业盐供应商，前期由于该公司工业盐质量存在问题，双方在货款结算上存在分歧，故该公司扣留相应货款不予发货。目前，经多次协商，双方同意各做让步，对方将给公司发货以结清上述预付款项。

六、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46,080.61 万元，相比上年期末增加 91.3%。请说明销售模式、赊销政策是否发生变化，以及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坏账准备是否计提充分。

说明：

1、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46,080.61 万元，较期初增加 91.30%，该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主要原因是：

(1) 由于宏观经济不景气和行业周期性波动，客户资金面普遍较为紧张，公司为了维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给予长期合作的客户较为宽松的付款期限。

(2) 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为中谷矿业年新增产能投放市场打下基础，乌海化工利用华北、西南等区域 PVC 企业开工下降，部分落后产能退出市场的契机，同时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客户资金状况和以往信用记录，乌海化工适当延长了部分客户的赊销信用期，平均延长到 2 个月，部分信用状况较好的企业回款时间超过 3 个月。

(3) 本期公司电石项目投产，新增大量电石产品对外销售，出于新产品市场推广的需要，公司对部分规模较大的电石客户给予了超过三个月的赊销信用期。

2、坏账损失计提情况分析

公司期末对应收账款按既定的会计政策进行了坏账计提：其中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重大应收款项，则归入账龄组合一并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18,496,929.08	5.00	20,924,846.44	230,140,286.88	5.00	11,507,014.35
1 至 2 年	52,997,589.47	10.00	5,299,758.95	18,037,337.91	10.00	1,803,733.80
2 至 3 年	14,524,793.67	15.00	2,178,719.05	6,184,127.00	15.00	927,619.05
3 至 4 年	5,900,588.27	50.00	2,950,294.14	1,344,976.41	50.00	672,488.22
4 至 5 年	1,199,113.98	80.00	959,291.18	416,617.29	80.00	333,293.84
5 年以上	3,992,059.99	100.00	3,992,059.99	3,591,835.94	100.00	3,591,835.94
合计	497,111,074.46		36,304,969.75	259,715,181.43		18,835,985.20

报告期内，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保持在 85%

以上，保持较好的回款情况，且报告期内未实际发生坏账损失。

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如下所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15%
三至四年	50%
四至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经核查，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日